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113學年度日間學士班暨進修學士班轉學生考試招生
網路填寫就讀意願注意事項

【備取生】

- 一、備取生務必於 113年8月1日(星期四)下午4時起至113年8月6日(星期二)下午4時止，至本校招生系統 (<https://uaap.ntua.edu.tw/enroll/>) 填寫「就讀意願」，並列印「就讀意願回覆單暨基本資料表」。逾期未上網填寫者，視同放棄備取生遞補資格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系統帳號：國民身分證字號，密碼：民國出生年月日（共七碼，例如：民國92年1月1日，密碼為：0920101）
- 二、已辦理填寫就讀意願之備取生，請於 113年8月8日(星期四)最晚下午4時起，至校網(<http://www.ntua.edu.tw>)或教務處網站最新消息查詢備取生遞補名單公告。
- 三、公告遞補上之備取生，請備妥下列資料，於 113年8月13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1時；下午2時至4時，至本校行政大樓二樓教務處註冊組辦理現場報到。逾時未報到者，以棄權論，考生不得異議。相關報到規定事宜詳閱招生簡章p.12-13：
 1. 成績通知單（系統開放查詢列印期間，請自行列印，詳簡章 p.11）。
 2. 就讀意願回覆單暨基本資料表（記得簽章）。
 3. 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一份（請黏貼於前項資料表下方空白處）。
 4. 學位(畢業)證(明)書（或大學肄業生修業證明書及歷年成績單）正本、影本各一份或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之相關報考學歷(力)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各一份。※報考學歷(力)正本須經驗審，開學後再發還，影本抽存。※持境外學歷報考錄取者，報到須繳交資料證件詳簡章 p.12-13。

※遞補備取生若無法親自辦理現場報到，可委託他人報到，需填寫「報到委託書」；受託人須攜帶雙方(委託人及受託人)身分證件正本、「報到委託書」及上述1~4項資料至本校辦理報到。
- 四、如未依上述各項規定完成手續，致權益受損，其責任概由考生自行負責。
- 五、本招生備取生遞補截止日期，本校 113學年度第1學期行事曆所定開始上課日(9月9日)。
- 六、新生入學相關重要日程及注意事項，請逕至教務處網站新生專區查詢「新生入學須知」及113學年度行事曆。113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日：9月9日。
- 七、以上訊息如有問題，請電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。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113學年度招生委員會